

应急广播省级平台维保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2441JOC/GW07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应急广播省级平台维保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江苏省广播电视监测台。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名称: 应急广播省级平台维保项目 预算金额: 人民币25万元/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项目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应急广播省级平台维保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应急广播省级平台维保项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情形:

①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至投标截止时间查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此项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对参与开标会的投标单位进行信息查询,确认投标单位截止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06 09:00到2024-08-13 17:00

获取方式：凡符合资格要求且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应于规定时间内将《报名确认函》（详见附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名费支付回执提交至南京市江宁区利源南路8号进行现场报名；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邮箱：

jennychen@jocgreatwall.com。（注：报名邮件、附件资料请以“项目编号+单位名称+联系人+手机号码”命名，报名成功后的投标人将会收到本项目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27 13: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27 13:00

开标地点：南京市江宁区利源南路8号E206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应急广播省级平台维保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市江宁区利源南路8号E307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8月27日13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441JOC/GW0701

项目名称：应急广播省级平台维保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25万元/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项目需求：拟选择一家单位为招标人提供应急广播省级平台的维保服务,包含平台相关的主机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应用系统的运行维护与安全防范服务等；（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项目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法人等各类投标人招标采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情形：

①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至投标截止时间查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此项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对参与开标会的投标单位进行信息查询，确认投标单位截止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8月06日至2024年08月13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双休、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江宁区利源南路8号E307室；

方式：凡符合资格要求且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应于规定时间内将《报名确认函》（详见附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名费支付回执提交至南京市江宁区利源南路8号进行现场报名；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邮箱：jennychen@jocgreatwall.com。（注：报名邮件、附件资料请以“项目编号+单位名称+联系人+手机号码”命名，报名成功后的投标人将会收到本项目的电子版招标文件）。

文件工本费：500元/份，现金，售后不退。

本项目文件购置费可采取现场支付/对公银行转账方式。

开户名：江苏海企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江苏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

账 号：3114 0188 0000 69661

四、提交投标文件开始和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2024年08月27日12点3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8月27日13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南京市江宁区利源南路8号E206室

开标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五、公告期限

本项目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jszbtb.com/>）发布公告，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广播电视监测台
地址：南京市龙蟠中路459号鸿意地产大厦三楼
联系人：崔龙
联系方式：18066037932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海企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利源南路8号
邮编：210012
联系人：陈思、黄倩
联系方式：025-52777257
邮箱：jennychen@jocgreatwall.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思
联系方式：025-5277725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广播电视监测台
地 址： 南京市龙蟠中路459号鸿意地产大厦三楼
联 系 人： 崔龙
电 话： 18066037932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海企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利源南路8号
联 系 人： 陈思
电 话： 13951825511
电 子 邮 件： jennychen@jocgreatwall.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思（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报名确认函

江苏海企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_____（网站）浏览到_____（项目名称）
项目分包____（报名分包，仅有一个分包的可不填）的项目信息，经公司研究决定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该项目的报名。联系方式如下：

| | | | | |
|-------|---|--|------|--|
| 公司名称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身份证号 | |
| 报名人 | 姓名 | | 身份证号 | |
| | 办公电话 | | 手机 | |
| | 联系邮箱 | | 联系地址 | |
| 承诺 | <p>1、我单位具备响应本项目的基本能力；</p> <p>2、我单位在获取项目文件后，严格按项目文件的约定准时参加本项目的响应。如我单位不参加本项目，将以书面方式（盖章，可通过电邮方式）告知贵司。</p> <p>3、我单位对本项目有疑问的，将仅以电子邮件方式向贵司提出询问，我单位(电子邮箱：_____)与贵司的电子邮件来往作为我单位询问及贵司答复的唯一有效依据，并认可贵司不承担电话问答的有效性。</p> <p>4、我单位在投标/响应前，将及时登陆“_____（网站）”及与贵司联系的邮箱，并会完全知道本项目的所有信息（补充公告等）。</p> <p>如我单位提供虚假信息或未履行以上承诺，视同我单位自愿放弃，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p> | | | |
| 备注 | | | | |

特别说明：本表是本次项目与之联系（通知等）的重要途径，请务必准确填写。如未能提供准确信息，因此产生的后果自行承担。

公司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